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6

转债代码：118065

转债简称：艾为转债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为电子”）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综合考虑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增加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实施主体未改变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和投资总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5]2972号《关于同意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注册，同意艾为电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190,132.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19,013,2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132.00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1,230.92万元（不含税）后，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实际到账金额为188,901.08万元。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274.30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8,626.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05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88,626.78 万元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入金额 (万元)
1	全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8,472.97	120,936.78
2	端侧 AI 及配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6,593.61	24,120.00
3	车载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1,658.39	22,680.00
4	运动控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8,735.53	20,890.00
合计		245,460.50	188,626.78

三、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和原因

为进一步提高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以及更加符合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需要，公司决定新增公司艾为电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艾为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半导体”）、上海半导体的全资子公司芯界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界微”）作为募投项目“全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上海半导体、芯界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集成”）、上海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为微电子”）、无锡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集成”）、苏州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集成”）、深圳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集成”）、合肥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集成”）、成都艾为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微电子”）、哈尔滨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微电子”）、大连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微电子”）、北京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微电子”）作为募投项目“端侧 AI 及配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车载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运动控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后	实施主体
全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前	上海集成
	变更后	上海集成、艾为电子、上海半导体、芯界微

端侧 AI 及配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变更前	艾为电子
	变更后	艾为电子、上海半导体、芯界微、上海集成、艾为微电子、无锡集成、苏州集成、深圳集成、合肥集成、成都微电子、哈尔滨微电子、大连微电子、北京微电子
车载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变更前	艾为电子
	变更后	艾为电子、上海半导体、芯界微、上海集成、艾为微电子、无锡集成、苏州集成、深圳集成、合肥集成、成都微电子、哈尔滨微电子、大连微电子、北京微电子
运动控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变更前	艾为电子
	变更后	艾为电子、上海半导体、芯界微、上海集成、艾为微电子、无锡集成、苏州集成、深圳集成、合肥集成、成都微电子、哈尔滨微电子、大连微电子、北京微电子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上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划转至对应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开立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等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2、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908 弄 2 号 1201 室
-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 4、成立时间：2008 年 6 月 18 日

5、注册资本：23,312.86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集成电路、电子通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通信器材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集成电路设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上海艾为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0 年 8 月 26 日

5、注册资本：94,563.2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三）芯界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洋四路 99 弄 1、5 号 8 层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东情况：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艾为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00%控股

(四) 上海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908 弄 2 号 1202 室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16 年 8 月 31 日

5、注册资本：30,3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五) 上海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565 弄 54 号 505、506 室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0 年 9 月 2 日

5、注册资本：41,324.76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六) 无锡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弘毅路 10 号金乾座 1601-1610 室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18 年 10 月 15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七）苏州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88 号 G2-2201 单元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八）深圳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仙大道创智云城 1 标段 1 栋 D 座 2901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5、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九）合肥艾为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1 栋 1609 室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2 年 3 月 21 日

5、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十）成都艾为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华一路 99 号 6 栋 5 层 2 号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3 年 6 月 1 日

5、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十一) 哈尔滨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南第十二大道 10 号孵化楼 203(24)室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4 年 2 月 8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十二) 大连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533 号海创国际产业大厦 3 层 05-06 单元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报关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十三) 北京艾为微电子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写字楼）1 号楼 7 层 1-7

3、法定代表人：孙洪军

4、成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5、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 100%控股

五、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影响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根据行业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进行的，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及募集资金使用产生不利影响。

六、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